opusdei.org

耶穌的歷史角色

一篇探討納匝勒人耶穌在歷史 上真實性的文章:「初期教會 的教導,總是以為耶穌是天主 子和唯一救世主。」

2018年10月7日

在第三個千禧年之初,似乎喚起了這世界對納匝勒人耶穌的特別興趣,近幾年來寫到關於祂的書,雖然並非總為正向,但強調了天主子的時間性及超越性,以及祂的生命吸引人的地方。因著祂與父的合一,耶穌今天與

我們同在,而耶穌帶來了什麼? 祂給了世界什麼? 答案很簡單: 天主。[1]

點燃你的信德,基督不是一個已過時的人物,也不是在歷史中消失了的記憶,祂還活著!聖保祿說: lesus Christus heri et hodie: ipse et in saecula!「耶穌基督昨天、今天、直到永遠!」[2]

初期教會的教導總是將耶穌當作天主子和唯一的救世主,逾越奧蹟帶來了矛盾的宣告,這宣告包括侮辱和讚頌,羞恥和勝利:而我們所宣講的,卻是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:這為猶太人固然是絆腳石,為外邦人是愚妄,但為那些蒙召的,不拘是猶太人或希臘人,基督卻是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。[3]

對於早期基督徒來說,要克服關於十字架的流言蜚語,並不是件容易的事,包括還要克服天主子,祂自己被 釘在十字架上而死亡的事實,幻身論者及玄識論者試著否認耶穌擁有能夠 受苦的真實身體;而在兩世紀後,景 教徒(涅斯多留派)宣稱耶穌有兩個 位格,一個為人性,另一個為神性。

但每個認真的學牛都會注意到,納匝 肋人耶穌在歷史上的真實性,縱然除 聖經外我們沒有大量關於耶穌及其使 命的資料,這些資料已足夠陳述,耶 穌曾經活在世界上是不容置疑地。例 如,弗拉維奧約瑟夫斯的見證,大為 被接受,這位第一世紀的猶太歷史學 家,在他的一本書中,提到耶穌是 「一個聰明的人,如果我們就祂個人 而言,身為一個接受真理者之師,祂 行非凡之舉。」[4]爾後,圖拉真皇帝 在位時期,小普林尼和塔西佗曾寫到 關於耶穌之事;之後哈德良徳的秘 書,蘇埃托尼烏斯也如此做過。

然而,除了這些參考資料外,福音是 「關於降生成人的聖言·我們救主的 生活及道理之主要依據。」[5] 福音提 供了我們對於耶穌人格的詳細描述。 在聖神的啟發下,教會的傳統從這些 寫作中,確認地描述了吾主真實的、 確定的歷史角色,一個保有神性位格 的角色。

從那時起,好幾個「耶穌的生命」出現,將基督呈現為眾多宣稱為彌賽亞的候選人之一,祂的生命看起來像是失敗:一個被羅馬當權者定罪致死的人,但同時,也不得不承認,也是一位擁有不可否認的倫理道德權力者,這些對於歷史傳記的嘗試,往往以描繪寫傳記的作者他自己而作收,並非描繪耶穌基督。

爾後,解經研究的發展引發了對此舉強烈的反對,福音被視為以虔誠信仰寫出來的文字,但被視為是扭曲過的事實,使其對於所描述過的事情,不可能得出任何確定性。然而,本篤十六世在他的著作《納匝勒人耶穌》中指出,現代的解經學,藉由運用超越歷史批判方法的新方法領悟到,提供聖經完全符合信仰的神學詮釋。[6]

關於耶穌,這位—十世紀後仍為學者 的絆腳石,教會所聲明關於祂的直 理,向我們呈現一個人,一個我們要 绣猧信德將我們的牛命託付於祂的 人,但並非—個純粹「根據信仰的」 或輕信的信德 - 而是相信依據天主白 己在歷史上所說過、做過的,相信天 主子降牛成人其真實的牛命及行為的 信德,此信德在其內找到相信的理 中。福音訊息歷史直實的重要性從基 督信仰的—開始就很清楚了,如同聖 保祿說的,」假如基督沒有復活,那 麼,我們的官講便是空的,你們的信 仰也是空的 L。[7]

耶穌的奇蹟與權威

福音告訴我們耶穌行奇蹟,舊約中也 有記錄先知們所行的奇事,例如由厄 里亞及厄里叟先知所為的,以及有關 梅瑟和若蘇厄先知的事蹟。聖經的背 景之以外,在猶太以及希臘的古文學 中,人們常常認為故事的英雄具有良 好的行為。

嘗試去否定基督奇蹟之真實性者-包括聖經中所描述過的其它奇事-時常以這些故事,來支撐他們的論點:奇蹟的行為描述意味著一個虛構文學的體裁,也許是為了要頌揚一個歷史人物。

但其差異處很快地就勝過其相似程度,表明了福音記載的可信賴性及確實性。首先,相較其他傳統的奇蹟,耶穌所為的逼真程度是很驚人的,聖史們確實提到奇事,但在他們描述的方法中沒有一點誇張之處,盲人恢復了視力;瘸子開始行走...。敘事的極其簡化清楚說明了無欲頌揚任何人,

這些敘事沒有任何一種誇耀,只是單 純記錄主角人物的日常生活。

最後,很重要的一點是要注意到,基督的奇蹟總是非僅有物理反應,而是有超越物理反應的意義,吾主並非為了迎合大眾對於驚人事物的渴望或滿足他們的好奇心,祂尋求靈魂的皈依,為祂的使命作證,耶穌清楚的指出了祂的奇蹟不只是奇異之事。為了

行奇蹟, 祂要求信徳, 相信祂的位格 及天父交託給祂的使命。

因此我們可以得出,聖史們嘗試將歷史事件讓眾人皆可及,為了激起他們的信徳,他們作證了這事實:「任何事物在耶穌的生平中都是祂奧跡的標記,透過祂的舉止、祂的奇蹟、祂的言語,顯示了『在祂內,真實地住有整個圓滿的天主性』」。[9]

因此,聖施禮華對於基督徒生活中心的忠告:「捕捉主既神性又人性工作的動人場面;因為它們以神性及人性的筆觸,描繪出主對祂子女永恆的愛和寬恕。那些天國的預嘗今天更新了,因為福音永遠是真的,我們能感到、甚至用手觸到天主的保護。」[10]

不過,基督的權威不僅限於祂施行奇 蹟的方式,在祂與法律和傳統的應對 方式中,祂的權威更顯示了出來。祂 能夠解釋這些事務,將它們真正的深 度顯示出來,並且改正它們,這是另 一個在當時其他的見證中都找不到的 特點。

當我們檢視祂如何忠誠地實現法律, 我們可以看出祂凌駕於法律。藉此實現,基督顯示了直達內心深處的要求,超越任何形式主義的足跡。

很清楚地耶穌擁護法律,但祂以新的精神來解釋之,因此,在祂實現法律的同時,祂超越法律,祂帶來了新酒,拒絕任何和舊皮囊妥協的新酒。此外,祂是一個以自己名義發言的立法者,超越梅瑟,天主透過梅瑟所說的話,賴祂的獨生子得以完成。

耶穌開創一個新世代,一個先知們許久前所預言之國度的世代,他摧毀了撒旦的國度,以上主的手指驅逐惡靈。[11] 耶穌身為默西亞的事實,不可能是祂的門徒在復活節後發明出來的,福音傳統對於耶穌的公開生活,包含許多有切實根據以及互相呼應的記載,以至於沒有人宣稱福音是為了護教之用,在耶穌死後才被發明、捏

造出來的,基督的教導與祂宣講時的 權威是無法分離的。

耶穌在福音中的神性

因此對於「基督的性格超越僅為人類」的概念,馬爾谷福音為其作證,當然,有時候人們稱耶穌為天主子,也許只是運用這個詞彙當時擁有的意義,並不多加思索它更深層的意涵。

但我們在耶穌約旦河受洗,以及大伯爾山顯聖容的時候也聽到天父的聲

音,為「基督為天主子」作證,根據 這個官示,我們能在其他許多段的經 文中的賞識基督的神聖父子之情之真 實和特別的特性,例如,跑出葡萄園 的殺人者,園戶之譬喻中,耶穌將自 己呈現為「愛子」,因此與先前被派 遣的角色徹底的不同,當祂稱天父為 阿爸[12],父親或「爸爸」(馬爾谷 福音是唯一有此用語的福音。)時, 祂也顯示出與天父的一份獨特、私人 的父子關係,以及對天父的信心,在 這前後文中,有趣的是從福音的第一 個句子,「天主子耶穌基督福音的開 始」,[13]以及靠近福音尾端,百夫 長的坦白:「這人真是天主子!」 [14],我們看出馬爾谷聖史對耶穌神 性的信德如何被彰顯出來。

在瑪竇福音中,耶穌的神聖父子之情 比在馬爾谷福音更常被呈現出來,稱 呼此名號的人有附魔者、百夫長、那 些到加爾瓦略山十字架下方的人們、 司祭,還有伯多祿及宗徒們,尤其是 在奇蹟發生後,比在馬爾谷福音更清 楚地,我們看到並非所有稱祂為天主子的人都真誠地如此承認祂,但聖史 運用這樣的事實,作為承認祂真正尊 嚴的人之對比。

接著,第三個聖史強調耶穌與天父的關係,這關係在以下環境中建構出來:祈禱、親密、信任、自我交付和服從、直至十字架上所發出的最後幾個字:「父啊!我把我的靈魂交托在你手中。」[15]。

同時,我們很容易意識到耶穌的生活和使命不斷地被聖神指引著,從天使向聖母瑪利亞報喜,宣報祂神聖父子之情的時候就開始了,連同這些聖路加尤其強調的特性,我們發現其他聖史也有其他同樣的見證:在曠野裡受試探以及在葛法翁和革辣撒治好附魔者時,魔鬼稱耶穌為「天主子」。

在若望福音中,基督的神聖父子之情,以其最深和具有卓越的意義呈現出來,祂是聖言,在天主的懷抱中,並且祂取了我們的肉軀,祂是先存在

者,在亞巴郎之前即存在,祂由聖父所派遣,從天而降...這些特性凸顯了耶穌神性的事實,多默對於祂神性的闡述,可被視為此福音的頂峰,這些所記錄的,「是為叫你們信耶穌是默西亞,天主子;並使你們信的人,賴他的名獲得生命」。[16]

也許若望福音比在其他福音更常見的,對於耶穌基督真實神性的肯定, 清楚地構成其宗徒傳道之非常核心的一部份,此外,這肯定是奠基在基督 在世時,祂自己就有的意識當中。

在這個意義上來說,特別有趣的是回憶(這也是所有聖史皆記載的)耶穌怎麼分辨祂和父以及祂和其他人的關係:那光榮我的,是我的父,就是你們所稱的「我們的天主」;[17]我升到我的父和你們的父那裡去,升到我的天主和你們的天主那裡去。[18]

「我們的天父」一詞只有在一個情形 下出現在耶穌口中,就是當祂教導門 徒如何祈禱的時候,基督從來不將祂 特別的父子之情置於與門徒的情誼相同的層面上,這是祂對於自己神性有意識的一個表徵。

早期基督徒團體的講道運用宣言、教理講授、勸諭和支持信仰的論證,還有福音敘述中也存在的形式,但此一事實影響其文學樣貌,而不左右其所記錄的真實事件。

對我們很有幫助的是,了解為了福傳的需要,聖史們選擇特定的篇章,而沒有選擇許多本來可以記錄的段落, [19] 聖史們也被激勵以神學而非傳記、主題式而非依時間順序地來呈現基督的一生,但並沒有理由認為這導致他們偽造記述的往事,而創造或發明它們。

此外,納入令人困窘的表達及事件, 是另一個福音可信性的證明,如果基 督沒有犯罪,為何祂要接受洗禮?為 何要提到關於基督再來,耶穌祂明顯 的不知情,或是祂有時候沒辦法行奇 蹟,或是祂累了?另一個可信性的表 徵是文字的閃語(包括:希伯來語、 阿拉伯語等)形式,以及後代神學沒 有採納的古代表達用法,像是「人 子」。

福音敘述充滿著坦率又自然的片段, 這些都是其真實無偽的標記,也代表 著想要以教會傳統為背景,詳細記載 耶穌的一生,無論誰聽到或接受到聖 言,都可以成為一個門徒。[20]

在基督徒的訊息中,信仰與歷史,神學與理性相互交織,宗徒們的見證,展現了一個將他們的信仰和訊息奠基於事實的決心,此事實是用真其督之,在福音章節中,基目,其對於此事實,用祂訊息,使自讀,其對之為,有時代的我們的比單單一個道德,與問題,我們被引領去「點別,對理更多,我們被引領之「點別,對對於一生,從他誕生與馬槽起,當不會不可以對於一生,從他誕生與馬槽起,當不會不可以對於一些,從一個人。

各方面的情況,以便效法肖似他。」 [22]

B. Estrada

[1] 參閱若瑟·拉辛格(本篤十六世),《納匝勒人耶穌》,第一章及第二章。

[2] 《道路》,第584段。

[3] 格前 1:23-24。

[4] 參閱弗拉維奧·約瑟夫斯·《猶太 古史》·18·3·3。

[5] 梵二·《天主的啟示》教義憲章· 第18節。

[6] 參閱若瑟·拉辛格(本篤十六世),《納匝勒人耶穌》,序。

[7] 格前 15:14。

- [8] 參閱**瑪竇福音**13:58; 馬爾谷福音 6: 5-6。
- [9] 天主教教理,第515條。
- [10] 天主之友, 第216段。
- [11] 參閱路加福音11:20。
- [12] 馬爾谷福音14:36。
- [13] 馬爾谷福音1:1。
- [14] 馬爾谷福音15:39。
- [15] 路加福音23:46。
- [16] 若望福音20:31。
- [17] 若望福音8:54。
- [18] 若望福音20:17。
- [19] 參閱若望福音21:35。
- [20] 參閱若瑟·拉辛格(本篤十六世),《納匝勒人耶穌》,第四章。

[21] 基督剛經過	,	第107段	(
[22] 同上。			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://opusdei.org/zht/article/yesu-de-li-shi-jiao-se/ (2025年12月16日)